

總題：神的旨意

第七篇 負主的軛 (父的旨意) 且跟祂學，好使我們魂裏得安息

5/18週 讀經進度：主日：歌四9-16 週一：歌五1-16

太二十一28-30：「凡勞苦擔重擔的，可以到我這裏來，我必使你們得安息。我心裏柔和謙卑，因此你們要負我的軛，且要跟我學，你們魂裏就必得安息；因為我的軛是容易的，我的擔子是輕省的。」

壹 「凡勞苦擔重擔的，可以到我這裏來，我必使你們得安息。我心裏柔和謙卑，因此你們要負我的軛，且要跟我學，你們魂裏就必得安息；因為我的軛是容易的，我的擔子是輕省的。」——太二十一28-30：「這裏勞苦不僅是指為了遵守律法誡命和宗教規條而努力的勞苦，也是指為了工作成功而奮鬥的勞苦；凡這樣勞苦的，總是擔重擔的。」

二、主頌揚父，承認父的道路，並宣告神聖的經綸之後，(25-27)便呼召這樣的人到祂這裏來得安息。  
三、安息不僅是指從律法與宗教，或工作與責任的勞苦並重擔中得着釋放，也是指完全的平安和完滿的滿足。  
四、負主的軛就是接受父的旨意；這不是受律法或宗教義務的規律或支配，也不是受任何工作的奴役，乃是受父旨意的約束。

應用：基督這行屬天的君王，總是降服於父的旨意，接受神的旨意作祂的分，不抵抗任何事，所以祂一直有安息。我們必須跟祂學，接受神的旨意，我們的魂裏就有安息。

5/19週 讀經進度：歌六1-13

太二十一25-26：「那時，耶穌回答說，父阿，天地的主，我頌揚你，因為你將這些事，向智慧通達人藏起來，向嬰孩卻顯示出來。父阿，是的，因為在你眼中看為美的，本是如此。」

彼前二21：「基督也為你們受過苦，給你們留下榜樣，叫你們跟隨祂的腳蹤行。」  
五、主過這樣的生活，並不在意的，只在意祂父的旨意；(約四34，五30，六38)；祂將自己完全降服於父的旨意；(太二六39-46)；因此，祂要我們跟祂學：

- 1. 信徒照祂的榜樣負祂的軛 神的旨意 並為神的經綸勞苦，就在他們靈裏翻印主——十一29上，彼前二21。  
2. 主在祂的一生中服從並順從父，祂已將祂服從並順從的生命賜給我們——腓二5-11，來五7-9。  
3. 基督是第一個神人，我們是許多的神人；我們必須在祂絕對服從神，並完全以神為滿足的事上跟祂學。  
4. 神是在我們裏面，藉着耶穌基督，行祂看為可喜悅的事，使我們能實行祂的旨意；(十三20-21)；神為着祂的美意在我們裏面運行，使我們立志並行事。(腓二13)。

六、柔和，或，溫柔，意即不抵抗任何反對；謙卑，意即不重看自己；在一切的敵對中，主是柔和的；在一切的棄絕裏，祂心裏是謙卑的。  
七、祂將自己完全降服於父的旨意，不為自己作甚麼，也不盼望為自己得甚麼；因此，無論環境如何，祂心裏都有安息；祂完全以父的旨意為滿足。  
八、負主的軛、跟主學，就叫我們的魂得安息；這是裏面的安息，不是任何僅僅在本質上是外面的事物。

九、我們照着主的榜樣跟祂學，不是憑我們天然的生命，乃是憑祂在復活裏作我們的生命——弗四20-21，彼前二21。

十、主的軛是父的旨意，祂的擔子是將父旨意實行出來的工作；這樣的軛是容易的，不是痛苦的；這樣的擔子是輕省的，不是沉重的。

十一、「容易」的原文表明合用；因此是美好、親切、柔和、溫良、容易、愉快，與艱難、嚴酷、尖銳、痛苦相對。

十二、我們若負主的軛(父的旨意)且跟祂學，我們魂裏就必得安息；神經綸的軛就是如此；在神經綸中的每一件事，都不是重擔，乃是享受。

應用：我們照着主的榜樣負祂的軛 神的旨意 並為神的經綸勞苦 不是在外面模仿祂，乃是在靈裏翻印祂 祂能賜給我們真正的安息與滿足。

5/20週 讀經進度：歌七1-13

出三一17：「六日之內耶和華造天地，第七日便安息舒暢。」

徒二4：「他們就都被聖靈充滿了。」

林前十二13：「：：都已經在一個靈裏受浸，成了一個身體，且都得以喝一位靈。」

貳 在論到神居所建造這一長段的記載之後，出埃及三十一章十二至十七節重申守安息日的誡命；按照歌羅西二章十六至十七節，基督是安息日之安息的實際；祂是我們的完成、安息、平靜和完全的滿足——來四7-9，賽三十五上：

一、在帳幕建造工作的囑咐之後插入關於安息日的話，這指明主吩咐那些建造者，作工的人，他們為主作工時要學習如何與主一同安息。

二、倘若我們只知道如何為主作工，而不曉得如何與祂一同安息，我們就違背了神聖的原則：

1. 神在第七日安息了，因為祂完成了祂的工，並且滿足了；神的榮耀得着彰顯，因為人有了祂的形象；祂的權柄也即將施行，以征服祂的仇敵撒但；只要人彰顯神並對付神的仇敵，神就得着滿足而能安息——創一26, 31, 二1-2。

2. 後來第七日蒙記念為安息日；(出二十八8-11)；神的第七日乃是人的第一日。

3. 神已經豫備好一切給人享受；人被造後，並不是加入神的工作，乃是進入神的安息。

4. 人受造首先不是為了作工，乃是以神為滿足，並與神一同安息；(參太十一28-30)；安息日是為人設立的，人不是為安息日創造的。(可二27)。

三、出埃及三十一章十七節說，「六日之內耶和華造天地，第七日便安息舒暢」；

1. 安息日不僅是神的安息，也是神的舒暢。

2. 神創造的工完畢以後，便安息了；祂看着祂的工作，看着諸天，看着大地，看着所有的活物，特別看看人，就說，「甚好！」(創一31)。

3. 神是因人得着舒暢的；祂按着自己的形象造人，有一個靈，使人能與祂有交通；所以，人是神的舒暢——26節，二7，參約四31-34。

4. 神創造人以前，是個「單身漢」；(參創二18, 22)；祂要人接受祂、愛祂、被祂充滿並彰顯祂，好成為祂的妻子；(林後十一2，弗五25)；在將來的永遠裏，神要得着一個妻子，就是新耶路撒冷，稱為羔羊的妻。(啓二一9-10)。

5. 人就像一種令人舒暢的飲料，解除神的乾渴，並使祂滿足；神結束祂的工作，開始安息時，就有人作祂的同伴。

6. 對神而言，第七日是安息、舒暢的日子；然而，對作神同伴的人而言，安

息、舒暢的日子是第一日；人的第一日乃是享受的日子。

四、在我們得着享受以前，神不會要求我們作工，這乃是一個神聖的原則；等到我們與祂一同對祂有完滿的享受以後，就能與祂同工：

1. 如果我們不曉得如何與神一同有所享受，如何享受神自己，以及如何被神充滿，我們就不曉得如何與祂同工，並在神聖的工作上與祂成為一；人乃是享受神在祂的工作上所已經成就的。

2. 五旬節那天門徒被那靈充滿，意即他們是充滿了對主的享受；因為他們被那靈充滿，別人就以為他們喝醉了酒——徒二4上，12-13。

3. 事實上，他們是充滿了對屬天之酒的享受；他們被這種享受充滿以後，纔開始與神是一而與神同工；五旬節是第八週的第一日；因此，我們由五旬節看見了第一日的原則。

4. 對神而言，是作工而安息；對人而言，是安息而作工。

應用：我們聖靈在生活中操練呼求主 禱讀主話 花時間享受主 使我們被神充滿，先享受基督作安息日的安息。

5/21週 讀經進度：歌八1-14

出三一13：「你要吩咐以色列人說，你們務要守我的安息日；因為這是我與你們之間世世代代的記號，使你們知道我是把你們分別為聖的耶和華。」

15：「六日要作工，但第七日是完全安息的安息日，是歸耶和華為聖的：：：」

五、我們在作神的神聖工作以建造召會(由建造帳幕的工作所豫表)時，必須帶着一個記號，指明我們是神的子民，並且我們需要祂；然後我們就能不僅為神作工，也與神是一而與神同工；祂是我們作工的力量，和勞苦的能力：

1. 我們是神的子民，我們應當帶着一個記號，指明我們需要祂作我們的享受、力量、能力和一切，使我們能為祂作工，以尊崇祂並榮耀祂。

2. 安息日的意思是：我們為神作工以前，必須享受神，並且被祂充滿；彼得憑着那充滿祂的神、充滿祂的靈傳福音；因此，彼得有一個記號，說明他是神的同工，而祂的傳福音就是尊崇神、榮耀神——14節。

3. 我們這些神的子民，必須帶着一個記號，就是我們與神一同安息，享受神，並且先被神充滿，然後與充滿我們的那一位同工；此外，我們不僅是與神同工，更是與神是一而作工。

4. 在我們對神子民的說話中，我們總要帶着一個記號，就是主是我們的力量、我們的能力和我們的一切，為着供應話語——林後十三3，徒六4。

守安息日也是一個永遠的合同，永遠的約，向神保證我們與祂是一，是藉着先享受祂、被祂充滿，然後纔為祂作工、與祂同工、並且與祂是一而作工——出三一16：

1. 憑着我們自己為主作工，而不把祂接受進來，藉着喫喝祂而享受祂，乃是一件嚴肅的事——參林前十二13，約六57。

2. 彼得在五旬節那天說話的時候，他裏面有分於耶穌，喝祂並喫祂。

七、安息日也是聖別的事；(出三一13)；我們享受主，然後與祂同工、為祂作工、並與祂是一而作工，自然而然我們就聖別了！從凡俗的事物中分別歸神，被神浸透以頂替一切肉體和天然的事物。

八、在召會生活中，我們也許作許多事情，而沒有先享受主，沒有與主是一而事奉；這樣的事奉導致屬靈的死亡，也失去身體的交通。(14-15)。

九、凡與神居所有關的事，都將我們引到一件事——主的安息日及其安息與舒暢；在召會生活中，我們是在帳幕裏，而帳幕將我們引到安息，引到享受神所定意並作成的！

應用：我們在聚會中申言 為著供應話語 在我們身上應當帶着一個記號 就是主是我們的安息日

5/22週 讀經進度：賽一1-9

賽十三1：「亞摩斯的兒子以賽亞所得關於巴比倫的默示(直譯，負擔)。」

徒六4：「但我們要嚴肅定持續的禱告，並盡話語的職事。」

參 省的軛(父的旨意)是容易的，祂的擔子(將父旨意實行出來的工作)是輕省的；我們事奉總要帶着從主而來的負擔：

一、靈向神敞開是從神得着負擔的條件；我們必須學習在與主親密的交通中，藉着禱告得着負擔並卸去負擔——路一53，詩二七4，賽五九16，西四2。

二、申言者所得着的啟示，就是他們所得着的負擔；沒有負擔，就沒有話語的職事，沒有申言來建造召會——賽一1, 二1, 十三1, 十五1, 亞十二1, 瑪一1, 徒六4, 林前十四4下：

1. 我們的負擔是要將神的啟示釋放給人，而神的啟示是藉着神所賜給我們啟示的話而釋放的——11-13, 16。

2. 我們服事神的話語，不是去注意講話的題目，乃要注意有沒有神的說話；要有神的說話，服事話語的人必須有負擔——瑪二7。

3. 那些盡話語職事的人，必須背負人在神面前的光景，感覺人的光景如何，曉得神要說甚麼話——出二八29-30。

應用：我們盡話語的職事 盡聖靈負着人在神面前的光景 藉着禱告與主有親密的交通 及禱求 讓主把負擔擔負到我們裏面。

5/23週 讀經進度：賽十31

亞十二1：「耶和華論以色列之話語的默示(直譯，負擔)。」

瑪二7：「祭司的嘴當謹守知識，人也當由他口中尋求訓誨，因為他是萬軍之耶和華的使者。」

三、在召會的治理和話語的職事上，最大的難處就是沒有從主領受的負擔：

1. 沒有負擔，無論作甚麼都是死的，都沒有果效；有負擔纔是活的，纔會朝氣蓬勃。

2. 負擔是最叫我們受對付的；若有負擔，已會減少，並要受對付，因為有些事我們若因着責任事奉而不是帶着負擔事奉，這樣的事奉會叫我們失去主的同在——參申四25。

4. 甚麼時候我們的事奉變作盡責任，就表明我們的事奉已經墮落——瑪三14與註1。

5. 帳幕及其一切器具的建造工作(豫表主建造召會的工作)應當開始於對神的享受，而其間繼續有享受神而得的舒暢；這指明我們為神作工，不是憑着自己的力量，乃是藉着享受祂並與祂是一；這就是以基督作我們靈中內裏的安息而持守安息日的原則。

應用：我們與人交通以及出去探望人 不是按著責任來事奉 必須向主尋求負擔 為此我們的己靈要受對付 從主領受真實的負擔

詩歌：詩歌五八首 讀經——從主話得餵養 第(四、五節)

四、在這交通裏面，你是我的恩典！

五、還要在此等候，還要向你尋求！

讀經、禱告交替不休，直到被你浸透！